



「書影迷城·書展30」(之四)

人們愛把香港稱作「文化沙漠」，然而，就在這樣一個城市，每年夏天，大家頂着熱浪湧入會展逛書展。香港書展屹立近30年，並發展到每年超過100萬的入場人數，其存在本身已經能夠說明很多問題。這書展給人的感覺呢，不是寧靜致遠的閱讀時光，不是想像中文藝今夕的閒庭信步，而是嘈雜的、熱辣的、接地氣的，旺丁又旺財。這與清雅書齋相去甚遠的煙火氣，讓人又愛又恨，卻嚴絲合縫地貼帖着這座成熟商業城市滾燙的皮膚——香港書展，就是不一樣的。

2019年，香港書展將邁入第30屆，我們想帶讀者回望書展的足跡，裡面有活動背後純熟專業的管理調控，有出版人走過黃金年代的壯志與期盼，有名作家在香江留下的身影，也有普通人和書展間說不盡的故事。

李雅馨：文字的力量代代相傳

現任小學教師的李雅馨（Eleanor），在學校主要任教普通話和中文科，不難想像從小就書不離手，因此暑假生活也離不開香港書展。她記得中學的時候，會先在暑假之前攢下零用錢，相約志同道合的同學一起到書展選購心儀書籍。Eleanor最喜歡購買文學經典和巨著，而在書展購買這一類書籍會比平時有更多折扣。「對於當時精打細算的『學生

■Eleanor培養孩子的閱讀興趣。 攝影：陳儀雯



哥』而言，還是內地出版的書比較吸引我。因為以前較多內地的書商參展，所以我能用很相宜的價錢買到很多經典著作，感覺特別滿足。」除了血拚書籍以外，Eleanor還很喜歡關注書展中舉辦的講座，要是有了自己感興趣的作家、學者出現，就會選擇在同一天到書展去「大掃貨」，同時期待與自己喜歡的作家相見。

在香港土生土長的Eleanor喜愛兒童文學大作家阿濃，甚至可說是看着他的書長大，只要他有新書推出，她都會接着購買。在Eleanor十六歲那一年終於等到阿濃的親筆簽名會，跟別的書迷無異，她懷着興奮的心情在會展的地下大堂簽名區排隊，見面的時候，還鼓起勇氣問阿濃拿了電郵地址。「我記得當時流行用電郵，我還問他我們以後可不可以用電郵聊天，他竟然說可以，我為此興奮了很久。」Eleanor從那天開始就一直跟阿濃在電郵裡面互相分享對生活、閱讀、學習的

感受和體會，兩三年的時間裡從無間斷。

直到Eleanor十八歲生日的時候，阿濃還從加拿大給她寄了一張生日卡。「阿濃說十八歲是一個大生日，要隆重其事。他給我寫了一些勉勵的話，當然也少不了給我送上生日的祝福。」電郵、心意卡、一字一句；一個作家、一個讀者，越洋交流、彼此問候。這種貌似遙遠，卻親近的距離，即使時間久遠，仍讓Eleanor感懷至深。「一個作家真的可以影響一個人的一生。」她帶着這份感動在大學時選擇修讀中國語言及文學，畢業以後當上了一名教師，一直希望將文字的力量繼續傳遞給下一代。

Eleanor也是四歲孩子陳敏賢的母親，人生再次踏入新的階段，現在的她每年帶着孩子逛書展。作為媽媽，她坦言少了時間再去作家簽名會或者慢慢細閱自己喜歡的書

籍，卻開始「轉戰」兒童天地。「我一般都是給他買科普類書籍或者繪本，要是才上幼稚園就買補充練習，也太可憐了吧，哈哈。」視書如寶的Eleanor深深明白書籍從小給她心靈帶來的慰藉，所以她也希望敏敏能夠從小培養正確的閱讀習慣，放手讓他在課外時間按自己的喜好去閱讀，拓展更廣闊的視野。

「在文學的世界我懂了很多人生哲理，我覺得沒有閱讀習慣的人或許會少了一些內在的修養，對人生的看法會比較現實或者狹隘。」Eleanor覺得即使香港有很多書店，網上購買書籍也越來越容易，但是香港書展卻是一個讓市民更關注閱讀，從而推動閱讀的途徑，盼書籍能夠給這個城市的人帶來更多心靈的空間，更多包容，更多想像不到的可能性。



■讓Eleanor最感動的書：龍應台的《天長地久》 攝影：陳儀雯



■Eleanor讓敏敏自行挑選感興趣的書籍。 攝影：陳儀雯

香港書展 我們的獨家記憶

每年7月開幕的香港書展，是屬於香港人的「夏日限定」。入場人數100萬的抽象數字背後，是每一個鮮活個體的「獨家記憶」。「書展30」，有屬於我們的故事。
採訪：香港文匯報記者陳儀雯、張美婷

陳敏儀：與書展一起長大

香港書展踏入第30屆，小學圖書館主任陳敏儀老師沒有錯過任何一屆。她還清楚記得1990年第一屆香港書展，只開放四天，卻已經吸引20萬人入場，打破了她對「香港是文化沙漠」的看法。快30年的時光裡，陳老師跟香港書展一起「長大」，自己的身份也不斷轉變，書迷、老師、母親……以每一個不同身份逛書展，都留下不少珍貴回憶。

除了金庸的書迷以外，陳老師還很喜歡阿蟲的作品。有一年她特意到書展找阿蟲簽名，鼓起勇氣告訴這位喜愛的作者，他書中充滿禪味的信息讓她很有共鳴。「我記得阿蟲只是笑着跟我說：『我都係搵溫餐咯。』」她不禁會心一笑，「這件事已經是二十幾年前的事了，我還是覺得很感動。這個經驗告訴我真的要引入一些作家給現在

■陳老師從小最喜愛的書：金庸的《笑傲江湖》 攝影：陳儀雯



的學生，因為被學生欣賞的作家只需要一兩句話，都能夠影響他們一生。」想起阿蟲去世那一年，陳老師到現在仍感到很難過。

出來工作以後，陳老師由一個英文教師變成了小學圖書館主任，學校圖書館的大小事務，從設計圖書館、買書架、買桌椅、買電腦，到試用館內的軟件等，她都事必躬親。書籍成了陳老師跟小朋友溝通的好橋樑，陳老師從書迷搖身一變，以老師的身份每年帶着一班學生給學校圖書館挑選書籍。她在書展的「買書策略」大致分為兩部分：第一，要按小朋友的興趣去選購，另外就是買一些跟他們學科掛鉤的書籍。挑選到有趣的書籍給學生收入圖書館後，會策劃不同主題活動，吸引學生閱讀。

近年，陳老師任職的學校參與了由不同機構合辦的寫作和閱讀活動「我們一起悅讀的日子」，除了參與的學生都有機會參加新書發佈會外，機構還會提供交通安排把學生帶到書展會場，並派發150元的書券給學生們在書展購書。「我們的學校比較多基層學生，很多學生的父母都要為生計奔忙，未必有時間或者有能力帶他們到書展去。」陳老師很欣賞這個計劃的理念，因為計劃要求學生必須購買圖書，這一方面能夠真正推動閱讀，另一方面還可以讓學生在課本以外，吸收更多知識。

1997年，香港書展設立「兒童天地」專區，



■小學圖書館的設備和書籍都經由陳老師處理。 攝影：陳儀雯

陳老師以「百花齊放」來形容當時給孩子的活動。作為一名母親，陳老師也喜歡帶自己孩子逛書展。她記得當時兒童天地裡面有一個大舞台，放了很多抱枕，大會會邀請很多專家和作家開設講座，教家長怎樣陪伴小朋友閱讀。「那一年是一個比較新，也比較好的轉變。看見小朋友專注地看書，感覺很好、很動人。」陳老師說，「帶女兒和兒子去書展也是一件賞心樂事，他們每次到書展都會超開心，我們三個人會一起站着一個小時，我選書，他們就慢慢看書。」

每年書展，不乏帶着小孩大量購買補充練習的家長，陳老師卻有些憂慮。「我明白書展除了推動閱讀，也是一個做生意的地方，但我很怕書展會變質。」她希望家長在暑假給小孩加強校內課程之餘，亦不忘讓他們感受閱讀的喜悅。



■Karen 攝影：陳儀雯

Karen：我在書展「打工」的日子

■Karen最近在看的書：竹內繪里香的《決定女孩一生的0-6歲教養法》 攝影：陳儀雯



Karen 14歲的時候第一次跟幾個同學一起抱着湊熱鬧的心情去逛書展，沒有想到後來大學二、三年級的時候我學的是教育專業，所以找兼職的時候主要是跟教育有關的，補貼生活。」Karen憶述當時打工的那家公司是一所教育機構，但同時也有售賣教育軟件，主要以英文為主，她在書展就幫忙銷售那一部分，給客人介紹產品的內容。

開始暑期工的日子，Karen拿着員工證自由出入書展，每天需要提前進場準備工作，幸好搬運書籍有其他同事的幫忙，她只需要熟悉產品的功能與基本的銷售技巧。她憶述當時的電腦軟件相對便宜，100元就有3到4隻，但是由於書展還是以賣書為主，所以Karen記得賣出去的軟件不多，但卻很享受跟客人聊天的過程。

「對我來說也是一些難忘的經驗，始終從事教育的环境很狹窄，很多時候都留在學校裡面，做暑期工就可以透過和不同人的交流認識一下不同的東西。」相隔十多年的時間，雖然書展只有短短幾天，Karen卻跟當時一起做暑期工的同事還保持聯繫，收穫友誼對於她來說也是書展帶來的一份驚喜。

除了書展以外，Karen也在香港不同的展覽裡面做過兼職，比如說在婚紗展做銷售、在珠寶展做登記等，這些展覽薪酬會相對比較高，但是在書展接觸的人就會比較多，尤其是學生。「書展讓我見得比較廣，因為在婚紗展裡面大多是準備結婚的，珠寶展就都是買家賣家多。」Karen覺得書展畢竟是香港人的集體回憶，男女老少無論喜歡與否，總有去書展的經驗。「讀書的中學生、追星的、找嘸模拍照的人、父母親帶着小朋友進場的、老人家等等都會進去看看有沒有適合的書，書展更像是屬於全香港人的一個展覽。」

黃曉恩：尋找英文書

黃曉恩（Grace）小時候發現自己愛上閱讀，是從媽媽介紹她去看《納尼亞傳奇》（中文版翻譯）開始。她一看就停不下來，看完了一整個系列。「所以，我的閱讀世界其實是由中文書開始的。」Grace憶述。說着一口流利英文的Grace，後來閱讀的疆界從中文擴展到英文，很大程度跟她小學時隨父母到美國生活了幾年有關。「我很慶幸自己很早就知道自己對英文的熱愛。」後來Grace再次回到香港，先在一所本地大學學習英國語言及文學，之後再到英國讀碩士，現在任職英文編輯。

2012年Grace第一次跟朋友來到香港書展，當時還未結業的「葉壹堂」（Page One）成了她在書展中必去之地。「進場之前有看過場刊裡面的書店，英文書店的確比較少。」她也去逛香港本地比較大型的書商的展區，發現售賣的大多是英文經典書籍，例如Charles Dickens的系列小說，或者如Penguin Books等大型出版社的出版物，又或是當時的一些暢銷書；卻比

較少看見現代小說或者詩集。Grace記得那一次她買了莎士比亞系列作品，因為她發現在書展買合集有很大的折扣，也同時買了一本勵志書和小說。「我明白在香港看中文書的人始終多於看英文書的人，所以很自然市場目標都會以中文讀者為主。」

大學畢業以後Grace繼續到英國愛丁堡攻讀創意寫作的碩士學位，也有機會參觀愛丁堡的國際書展，坐落在市中心的戶外書展，即使展區沒有香港書展大，但她感覺能很快找到自己想要的書，而且書的種類比香港要多。「英國的書展都是以活動為基礎。我記得書展前就會公佈活動清單，有簽名會、與作家見面和公開講座等。」Grace記得很多時候登入網站不到三秒鐘，票就已經售罄，對於當地人的踴躍參與感到amazing。「那種感覺很不一樣，也許跟地方和環境有關係。操作、市場推廣、策略都做得很好，因為英國的書展都以人為本，當大眾想去看的時候，自己都可以發掘得到各種樂趣。」Grace又補充，「可能是因

■Grace最喜歡的書：Elizabeth Taylor的《Mrs. Palfrey at the Claremont》 攝影：陳儀雯



為我去香港書展那幾年比較不幸，正值嘸模流行的時期，所以相對外國的書展，香港的書展欠缺了一些氣息。」

讓Grace印象最深刻的，還有在愛丁堡書展開始之前，她喜歡的一個詩人David Mitchell跟一個音樂家合作，演繹出一首詩歌。「我覺得香港也可以在這方面有所發展，作家或者詩人聯合本地藝術家去進行一些合作，從中提高和培養人們對閱讀的興趣。」現時回到香港生活的Grace，雖然覺得網上購書會比較方便，免運費，也有更多選擇，但她仍然希望香港書展能隨着時代變遷不斷改善和進步。最初的一本書改變了她的生活，她相信其他人也能在書中找到自己。

杜先生：書展的「頭號粉絲」

若你有留意每年香港書展的新聞，相信你對杜先生絕對不陌生，杜先生是書展的常客，用頭號粉絲來形容他絕不過分，他連續7年排頭位「漂移」進書展，目的就是能購買到心儀作家的限量版簽名小說。

杜先生說，要成為書展的頭位絕不容易，恆心和耐性可謂缺一不可。他在每年書展開幕的前一天已到達現場，「我多數都是在書展開幕前一天乘坐尾班車出發。」水和食物是他通宵排隊必備的東西，除此以外，還要有一些小食助他解悶。踏入早上10時正，書展開鑼之際，隨着記者們相機快門及閃光燈的高速閃耀，已排隊接近十小時的杜先生衝入書展，即刻便往「青馬文化」攤位購買林詠琛的書。他到書展主要購買小說居多，更笑言在書展消費一兩千元是基本的事，遇上較多喜愛的書籍時甚至會消費三四千元。

「每年到書展我都會買林詠琛的書，一樣的书我還會買兩本，一本簽名版要來收藏的；另一本要來看的。」他在中學時期便喜愛上閱讀林詠琛的書，「想當年我是被她的《空之鏡》的封面吸引了而買，跟着就一路追看她的作品。」也許很多人會很好奇，會每年都在書展排頭位，想必一定是一名很愛閱讀的

人，記者固然也有此好奇，問及杜先生時，他卻笑稱自己只是個「偽文青」，並說：「若在一一年裡只是看幾本書都叫『閱讀的習慣』的話，那真是太失禮啦！」

最令杜先生印象深刻的書展經歷，是曾在通宵排隊時遇上驚險事件，「我通宵排隊時當然是會有時候坐下，有時候站起來伸展一下，誰知道有一次我想扶着鐵馬起身時，一道雷打在我旁邊，嚇死我了！」即使如此，杜先生也未有放棄每年通宵排隊，在去年臨近書展開鑼時，剛好碰上颶風襲港，杜先生笑說：「自遇上『雷打事件』後，颶風又有什麼好怕！」

去年書展，通宵排隊的除了有杜先生外，還有周秀娜的「鐵粉」鄭先生，杜先生指二人因通宵在書展排隊而結識，並交換了聯絡方式，在書展過後更不時相約吃飯見面，一直保持聯絡，成為了朋友，相信這份友誼也算是通宵排隊的額外收穫吧。



■杜先生一開場就直奔書攤。 攝影：彭子文